

债券代码：185956.SH

债券简称：22 青控 Y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完成发行了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不超过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

为保证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22 青控 Y4

3、债券代码：185956.SH

4、发行人：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公司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不超过 3 年）。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

7、债券利率：3.86%

8、付息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7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9、本金兑付日期：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情况

本期债券第 1 个周期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5 日。根据《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第 1 个周期末，我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在 2025 年 7 月 7 日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因 2025 年 7 月 5 日为休息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期顺延至 2025 年 7 月 7 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 发行人：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 T2 写字楼

联系人：张爱莲

电话：0532-68898075

2. 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赵宇驰、王婧玉、李浩宇

电话：010-60837690、010-6083322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盖章页)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